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16-006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香港汉钟继续收购台湾新汉钟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1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汉钟收购台湾新汉钟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香港汉钟以新台币 189,119.14 万元收购台湾新汉钟 92.71%股权，香港汉钟成为台湾新汉钟控股股东，该收购事项需获得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核准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香港汉钟收购台湾新汉钟的股权比例为 92.71%，因收购的标的公司股东人数较多（共计 357 名股东），征求全部股东股权出售意见尚需时日，因此无法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前全部收购完成。公司 2016 年 1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香港汉钟继续收购台湾新汉钟股权的议案》，经关联董事余昱暄先生、曾文章先生、廖哲男先生、陈嘉兴先生、柯永昌先生回避表决后，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授权香港汉钟依照本次收购的每股收购价格、利润承诺及补偿等同等条件后续继续收购台湾新汉钟其余 7.29%的股权。

授权有效期：香港汉钟收购台湾新汉钟股权事项获得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审核通过后六个月。

若标的公司发生派发现金或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利润补偿事项，收购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该授权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